2023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内设4个职能科室，分别为综合科、宣传教育科、医务科及服务管理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896.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674.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651.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570.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651.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80.84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8,651.54	**总计**	62	38,651.5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570.70**	**32,896.49**					**5,674.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70.70**	**32,896.49**					**5,674.21**
20809			**退役安置**	**38,570.70**	**32,896.49**					**5,674.2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5,433.09	29,758.88					5,674.2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119.61	1,119.6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18.00	2,01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651.54**	**1,036.49**	**37,615.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51.54**	**1,036.49**	**37,615.05**			
20809			**退役安置**	**38,651.54**	**1,036.49**	**37,615.0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5,433.09		35,433.0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200.45	1,036.49	163.9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18.00		2,01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896.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96.49	32,896.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896.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896.49	32,896.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2,896.49	**总计**	64	32,896.49	32,896.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2,896.49**	**1,014.22**	**31,882.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6.49**	**1,014.22**	**31,882.27**
20809			退役安置	**32,896.49**	**1,014.22**	**31,882.2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9,758.88		29,758.88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119.61	1,014.22	105.3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18.00		2,01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1.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4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6	30201	办公费	14.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4.4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95.48	30205	水费	0.4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20	30206	电费	8.0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67	30207	邮电费	3.2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8	30211	差旅费	1.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1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7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47.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7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7.4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人员经费合计		898.79	公用经费合计					115.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备注: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备注: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36		11.36		11.36		11.36		11.36		11.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8,651.5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471.15万元，增长16.5%，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新接收军休干部，因此经费有所增长。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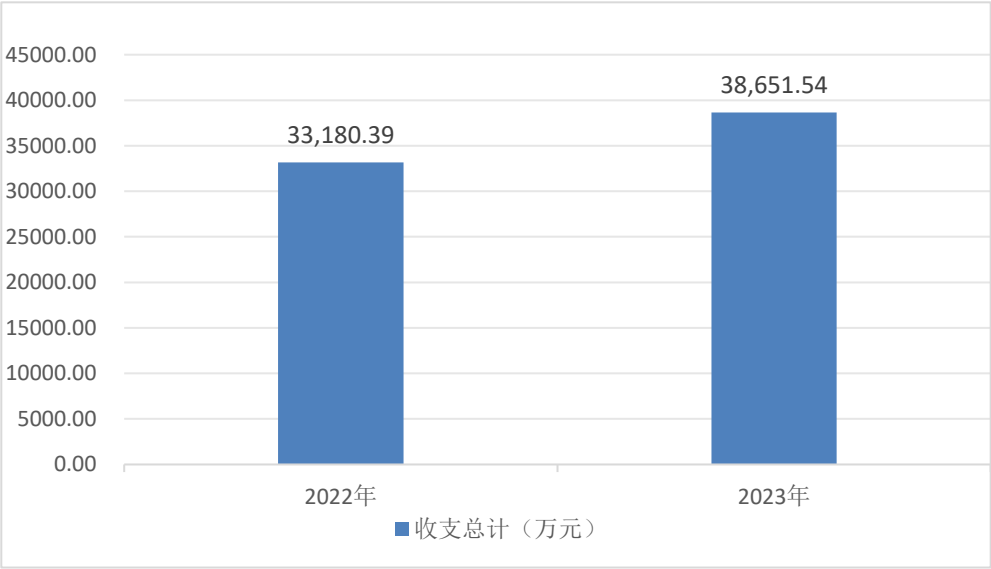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8,570.7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5,622.04万元，增长17.06%，主要原因是 2023年度新接收军休干部，因此拨款经费有所增长。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896.49万元，占本年收入85.3 %；其他收入5,674.21万元，占本年收入14.7%。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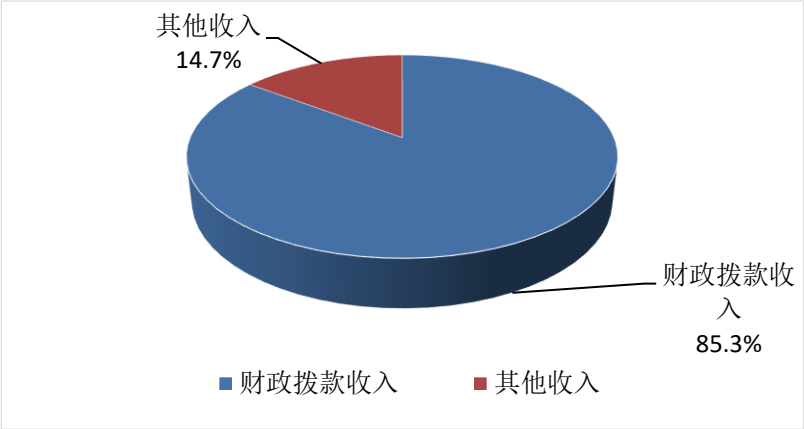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8,651.5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5,646.27万元，增长17.1 %，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新接收军休干部，因此经费支出有所增长。其中：基本支1,036.49万元，占本年支出2.7%；项目支出37,615.05万元，占本年支出97.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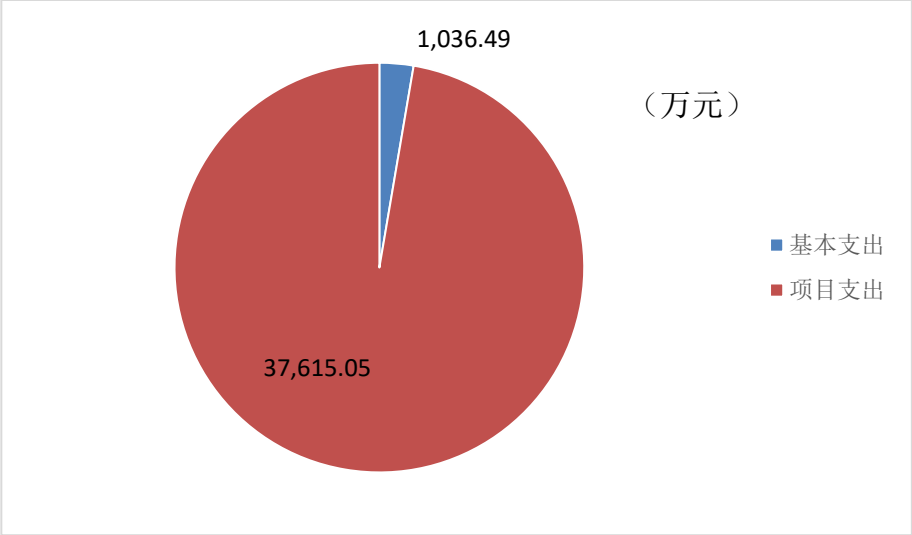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896.4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322.95 万元，增长7.6%。主要原因是军休干部数量增加，因此相关经费支出有所增长。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96.49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2,322.95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是军休干部数量增加，因此相关经费支出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较2022年无增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较2022年无增减。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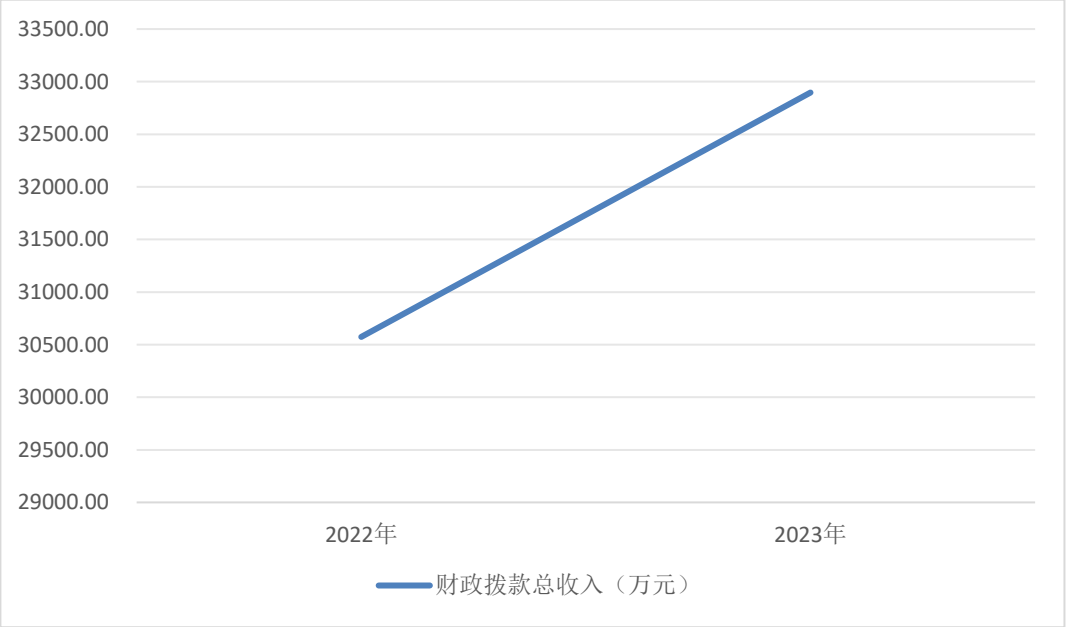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896.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1%。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22.95万元，增长7.6%。主要原因是军休干部数量增加，因此相关经费支出有所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896.49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2,896.4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主要是用于军休干部人员及机构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79.26万元，支出决算为32,89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64%。其中：基本支出1,014.22万元，项目支出31,882.27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军休服务工作经费105.39万元，主要成效：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及时足额保障军休干部生活、医疗待遇，做好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单位管理和服务水平，完成了本年度军休干部安置任务，提高休干满意度;军休干部医疗费2,018万元，主要成效：有力的改善了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提升了军休干部生活质量,确保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到位，医疗保障全覆盖；军休干部生活补助29,758.88万元，主要成效：新接收安置多名军休干部，圆满完成年度安置任务，

严格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和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军休工作相关规定，将政策执行到位，切实把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758.88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中央转移支付下达的军休干部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479.26万元，支出决算为1,119.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9%，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中央转移支付下达的军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18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中央转移支付下达的其他退役安置支出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14.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9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15.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1.36万元，支出决算为11.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本单位无因公出国经费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1.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1)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费11.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用车。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0辆。

3.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无变化。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0.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4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0.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3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5.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共有车辆10辆，其中，离退休干部用车10辆。无单价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 3 个，资金 31,882.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3 年度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善，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单位各项职能工作有序开展，完成情况较好，取得了较明显的社会效益。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38,651.5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目标值，对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2023年度较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二级项目。

1.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65.92万元，执行数为163.96万元，预算执行率44.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2023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二是充分保障了军休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三是加强

基础设施维护，改善军休干部服务和活动场所环境，提升军休干部生活质量，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重视和关怀。存在的问题和原因：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注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本部分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相结合，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18万元，实际执行数为2,01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全覆盖,确保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到位；二是扎实做好军休服务工作，提升了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了对军休干部的服务质量；项目实施有力的改善了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提升了军休干部生活质量。存在的问题和原因：产出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2023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过于单一和宽泛，无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科学、有效的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注重优化绩效指标。根据项目和本单位实行情况，调整指标结构和内容，优化绩效指标体系，使得年初制定的绩效指标更为科学合理。

3.军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5,637.85万元，实际执行数为35,433.09万元，预算执行率99.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到位。严格

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和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军休工作相关规定，政策执行到位，切实把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二是新接收安置多名军休干部，圆满完成年度安置任务；三是生活待遇补助落实到位。根据军休干部增减情况，完成每月军休干部的工资汇总表，并针对个别支部同步提供纸质工资条，完成病故休干的丧葬费申领工作，并协助家属申报一次性抚恤金。存在的问题和原因：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略有偏差，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充分认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绩效评价体系重要性，全面开展整体绩效自评及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对年初制定的指标进行完善，逐一评价指标执行情况、效益情况，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办法。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有序推进2023年度接收安置任务

中心成立接收安置工作专班，根据上级单位下达的安置任务，主动联系部队，即时审核档案资料，移交安置任务完成率100%。

二、落实“两个待遇”，保障军休干部权益

一方面积极落实休干政治待遇，提高思想认识；另一方面精准落实休干生活待遇，解除后顾之忧。

三、认真做好医疗保障

组织职工开展医疗政策知识培训和测试，提升医疗服务管理工作质量；精心组织军休干部进行全面体检；举办讲座和义诊活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四、抓好军休文化建设，弘扬军休正能量

鼓励工休人员撰写和创作思想积极的文章、书画作品，创建军休品牌文化。积极推动文化养老，开展形式丰富的文体活动，愉悦休干老年生活，丰富军休文化生活。

五、搭建军休老年教育新平台

基于现有办公条件，划分了军休大学日常教研办公地点、改善教学环境，录制教学视频。

六、深入推行“三对接”服务举措

中心进一步细化了职工开展“三对接”服务职责、要求，对全体休干进行了全覆盖、个案化、多元化的对接联系。为军休干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使军休干部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尊崇感不断加强。

七、规范军休干部教育管理

严格规范军休干部出国（境）审批管理，对中心军休干部参加社会组织兼职情况进行了初步摸底，坚持服务和管理两手抓，使军休干部人人都在组织中、人人都有组织管。

八、凝聚队伍，增强党建思想引领新格局

一是履行党建主体责任，二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三是牢守意识形态阵地，四是强化工作作风。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有序推进2023年度接收安置任务	认真做好当年度军队退休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安置任务完成率 100%。	中心提高站位、优化流程，接收安置若干名军休干部，圆满完成“三年移交计划”和年度安置任务。
2	落实“两个待遇”，保障军休干部权益	一方面积极落实休干政治待遇，提高思想认识；另一方面精准落实休干生活待遇，解除后顾之忧。	为各支部征订报刊杂志和理论学习书籍近，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报告会，召开党委会、支部工作会及时传达、贯彻落实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七一”节前走访慰问困难军休干部。按时准确足额发放军休干部生活费，探望慰问住院休干，发放医疗保健物资。
3	认真做好医疗保障	加强军休医疗服务管理，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理念，提升医疗服务管理工作质量。	主动作为、靠前服务，为军休干部建档立卡、申办优待证提供便利；用心用情、精准服务，多次举办健康讲座和义诊活动，受到休干点赞。
4	抓好军休文化建设，弘扬军休正能量	鼓励工休人员撰写和创作思想积极的文章、书画作品，创建军休品牌文化。积极推动文化养老，开展形式丰富的文体活动，愉悦休干老年生活，丰富军休文化生活。	调研休干实际需求，中心精心策划，录制了文艺节目，通过军休所 APP、微信公众号进行云上展演，浏览转发达 8000 多人次，受到了军休干部广泛关注和好评。征集并报送 70 余篇（幅）书画摄影征文作品参加展示活动，中心休干的摄影、绘画作品在各类竞赛中获奖。
5	搭建军休老年教育新平台	基于现有办公条件，划分了军休大学日常教研办公地点、改善教学环境，录制教学视频。	录制思政、太极、书法等教学视频 26 场，利用军休所 APP 等平台开辟军休大学网络课堂，积极完成了军休大学教学工作，打造中心军休文化品牌。

6	深入推行“三对接”服务举措	以“三对接”模式为军休干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让军休干部实实在在地享受到社会文明成果，使军休干部晚年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尊崇感不断加强。	特别是省厅拟将“三对接”服务方法进行推广后，中心进一步细化了职工开展“三对接”服务职责、要求，中心工作人员对全体休干进行了全覆盖、个案化、多元化的对接联系；通过对接社区、物业，建设了赵家条服务处微型消防站，协调解决了工农兵路服务管理处休干住宅屋面漏水维修、休干房产证办理等问题。
7	规范军休干部教育管理	对中心军休干情况进行摸底，坚持服务和管理两手抓，使军休干部人人都在组织中、人人都有组织管。	按照退役军人事务部等6单位通知精神和市局有关工作要求，完成了军休干部出国（境）证件和党员定居国外情况清查，严格规范军休干部出国（境）审批管理；对中心军休干部参加社会组织兼职情况进行了初步摸底，规范军休干部教育管理。
8	凝聚队伍，增强党建思想引领新格局	一是履行党建主体责任，二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三是牢守意识形态阵地，四是强化工作作风。	中心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了17次专题学习并交流发言，班子成员带头发挥领学促学作用。以职工支部为主体，组织开展“思想破冰、作风除弊、服务破局、发展突围”双周专题研学活动；为工休党员购买发放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资料2000余本，通过支部主题党日、“双周研学”、撰写交流心得体会等形式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单位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为加强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9.7分。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19.7分。

本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3,004.26万元，调整后预算39,208.37万元，实际执行数38,651.54万元。

预算执行率=（决算支出总额/调整后预算总额）×100%=98.6%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50分，综合评价得分50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较好地落实了年度退役军人接收安置任务，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100%，接收安置若干名军休干部，圆满完成年度安置任务。较好地落实了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待遇，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100%；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率100%；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100%；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100%；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100%；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及时率、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均为100%。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20分，综合评价得分20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本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广大军休干部的关心，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了对军休干部的服务质量，有力的改善了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提升了军休干部生活质量，切实改善了军休干部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3）满意度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10分，综合评价得分10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军休干部满意度95%以上，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3,004.26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9,208.37 万元，实际执行数38,651.54万元，预算执行率98.6%。因年度工作部署，存在部分项目本年度未执行完，需结转下年的情况。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注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本单位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的结合，将年中项目监控的结果应用在年中预算调整中，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2023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为加强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2023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88.9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20分，评价得分为8.9分。

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数225.53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65.92万元，实际执行数为163.96万元，预算执行率44.8%。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50分，综合评价得分50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全年服务上千名军队离退休干部。认真做好医疗保障，组织职工开展医疗政策知识培训和测试，提升医疗服务管理工作质量，军休干部保障覆盖率100%。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30分，综合评价得分30分。

本项目实施提升了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了对军休干部的服务质量；项目实施有力的改善了军休干部活动场所环境条件，提升了军休干部生活质量。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2022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针对产出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针对提出的问题，本年度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部分产出绩效指标，优化绩效指标体系，使得年初制定的绩效指标更为科学合理。

2.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注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本单位重点工作内容和相关工作职责，注重年度预算执行与绩效指标效果相结合，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2023年度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为加强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度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 20 分。

本项目全年预算数 2,018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2,0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50 分，综合评价得分 50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全年服务上千名军队离退休干部。认真做好医疗保障，严格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率 100%。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0 分。

本项目实施提升了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了对军休干部的服务质量。项目实施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持续提供服务，切实改善了军休干部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3）满意度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0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以上，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2022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针对产出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针对提出的问题，本年度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部分产出绩效指标，优化绩效指标体系，使得年初制定的绩效指标更为科学合理。

2.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优化项目实施，提高服务质量，提升了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

四、2023年度军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为加强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动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军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度军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为 19.9 分。

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数 2,37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35,637.85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5,433.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4%。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50 分，综合评价得分 50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2023 年度，中心接收安置多名军休干部，圆满完成年度安置任务。严格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和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

门军休工作相关规定，政策执行到位，切实把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关心、爱护落到实处。

（2）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0 分。

本项目实施提升了军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保持了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了对军休干部的服务质量；项目实施有力的改善了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提升了军休干部生活质量。

（3）满意度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0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以上，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2022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针对产出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针对提出的问题，本年度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部分产出绩效指标，优化绩效指标体系，使得年初制定的绩效指标更为科学合理。

2．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略有偏差，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

使用效益。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做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预算执行进度不及预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